

服务自贸港建设大局显担当 坚守初心使命践行司法为民

——2023年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亮点解读



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光亲，在三亚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作法院工作报告

1月11日,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光亲在三亚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代表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作工作报告。2023年,三亚全市法院受理案件46741件,办结36130件。其中,市中院受案7484件、办结6004件,同比分别增长40.28%、22.96%。

2023年工作亮点回顾

亮点一:依法服务大局,全力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服务全面开放新格局,贯彻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实施方案,一审审理民事案件24824件,标的额414.31亿元;一审审理涉外、涉港澳台案件318件,办理司法协助案件28件。打造涉外劳动争议仲裁衔接机制,改革机制入选三亚第一批营商环境领域标志性成果案例,并推广运用至全部劳动争议案件。涉网络直播新业态案件入选全省劳动争议十大典型案例。发布典型案例展现对涉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纠纷的裁判规则和司法理念,股东知情权纠纷案件入选海南法院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典型案例。

服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强破产审判工作,进一步规范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审结破产清算类案件28件。凯撒同盛公司及其六家子公司破产重整案件,是全国首例旅游业上市公司重整案,三亚中院首次运用预重整程序,首次采用上市公司母子公司协同审理形式办理。三亚中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在不到2个月的时间取得了最高人民法院和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重整的支持,遴选出实力雄厚、旅游产业经验丰富的投资人,引入投资资金12.3亿元,仅用41天完成从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到批准重整计划,21天完成重整计划执行,顺利终结重整程序。

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加强产权保护,一审审理涉企案件13592件,依法妥善审理涉及市场主体的行政协议、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案件57件,39件涉企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与市工商联共建沟通联系机制,与企业“面对面”座谈交流,注重企业合规指引,为企业进行“法律体检”。完善企业信用治理,向企业提示失信风险,对符合条件217家企业进行信用修复。开展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案件专项执行行动,执行到位7.63亿元。坚持善意文明执行,“活封活扣”等保全措施力促企业纾困解难。向被扣执行企业送达“预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警告,通过“放水养鱼”等方式促成执行和解,有效兼顾双方利益。

保障科创高地和旅游胜地建设

服务自贸港科创高地建设,崖州湾科技城派出审判庭搭建“企业、园区、法院”三方互联互通机制,法庭每月走访一家园区企业,邀请国际商事调解中心入驻法庭深化诉调对接,诉前化解涉企矛盾11件。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城郊法院审理知识产权案件570件,擅自使用“哈工大”这一有一定影响社会组织名称纠纷等2案入选海南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十大典型案例。针对涉商标权、著作权侵权诉讼等较为集中的受案类型,与知识产权调解委员会协作配合,联动调解、类案示范,此类纠纷案件调撤率达71.24%。建立旅游巡回法庭免税店审判点,全年调解处理涉旅游投诉纠纷15起。

亮点二:深化惩防并举,着力打造平安法治社会环境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坚定捍卫国家政治安全,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8件。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结涉黑涉恶案件5件210人、涉黑涉恶腐败及保护伞案件5件5人,执行到位“黑财”5348.03万元。深化开展禁毒三年“固本防风险”行动,审理一审毒品犯罪案件24件41人,毒品案件量同比下降4.76%。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推进“清廉三亚”建设,一审审理职务犯罪21件21人,追缴赃款赃物2513.50万元,其中被告人原为县处级以上干部10人。

全力维护人民群众安全感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122件1260人,人民群众安全感得到进一步提升。保持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高压态势,审结一审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102件135人。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从严从快审理诈骗类案件251件333人,守护群众“钱袋子”。审理欺行霸市、寻衅滋事等犯罪案件11件,“黄赌毒”等犯罪案件89件,审理与出行安全相关的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犯罪案件223件,守护群众生活安全。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依法维护正常金融秩序,审结民间借贷纠纷案件1956件,依法否定职业放贷、高利转贷、变相高息等行为效力。审理金融借款纠纷案件1671件。审结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案件4件。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审结涉房纠纷2010件,审结“保交楼”项目案件253件。防范自贸港封关运作风险,开展打击治理离岛免税走私“靖海”专项行动,审理案件39件65人,重点打击职业“水客”,为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助力法治政府示范城市创建

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审理一审行政案件602件,同比下降10.28%;判决行政机关履行法定职责、确认行政行为违法、撤销行政行为75件。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出庭应诉率99.61%。加大涉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城市治理、社会保障等行政案件审判力度,依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对政府及职能部门在执法、应诉等方面提出7项综合建议,促进法治政府建设。以庭审观摩方式以案释法,组织7家行政机关的一线执法人员旁听庭审。

亮点三:坚持能动司法,竭力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加强民生权益司法保障

依法审理教育、医疗、消费、劳动争议等民生案件5744件。去年11月起,城郊法院针对涉民生案件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暖冬”专项执行行动,执行到位金额400余万元。坚持“浦江经验”,用心用情用法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加强人格权保护,审结侵犯名誉、隐私等人格权案件85件,对通过朋友圈发布贬损性言辞造成不当言论传播的,判决承担名誉侵权责任,以判决规制网络空间言论边界。

强化妇女儿童权益保护

坚决惩治针对妇女儿童的暴力、性侵害等犯罪,审结相关案件104件。审结婚姻家庭案件527件,制定家庭暴力案件审理指引,发出2份人身安全保护令。组建专业审判团,并配置2名女性法官。建立问题未成年人台账,制定涉未案件办理流程。妥善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37件,健全轻罪记录封存、圆桌审判、回访帮教等机制,针对24件案件进行回访。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制定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对涉未家事案件一律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对4名拒不接受指导的家长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为崖州区偏远地区小学赠送“漂流图书柜”,成立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展“花蕾心声”法治进校园专项活动。

兑现人民群众胜诉权益

加大执行力度,执结案件15714件,执行到位24.63亿元,市中院执行标的到位率66.07%,执行完毕率65.15%,位居全省中级人民法院前列。强化执行威慑,累计公布失信被执行人1411人,限制高消费8228人,1152名被执行人迫于司法威慑力主动履行法律义务、偿还款项1.78亿元。

司法建议助推社会综合治理

坚持“抓前端、治未病”,从个案办理、类案化解中发现研究问题、提供建议对策,以15份司法建议书为提升社会治理“开方献计”。针对未成年人保护问题发出司法建议,促进形成党政机关、社会各组织共同保护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从审理的后海村小产权房财产纠纷出发,分析存在的制度空白和监管缝隙问题,从办证管理、监管治理等方面,建议制定针对违规建设者及销售者的惩罚性措施,区分村民自售、集体自售、投资者自售不同主体分类处置,建议书得到了省高院的充分肯定和海棠区政府的高度重视。

亮点四:推进诉源治理,构建便民高效纠纷预防化解机制

源头预防化解纠纷

推动完善机制深化诉源治理,主动就深化诉源治理工作调研并提出7项建议,得到市委充分肯定。前端参与治理环节,持续深化“法官+网格员”点对点包干对接,指导并参与调解员、网格员的纠纷调解工作,成功调解、化解纠纷1245件。主动与各调解组织对接,就基层调解组织在调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对人民调解员培训讲解协议规范制作、司法确认程序、调解注意事项。

加强诉调对接工作

整合资源,不断扩大诉前调解“朋友圈”,2023年新增“中小企业协会调解中心”“老兵调解工作室”等8家诉前调解机构在中端止争于诉前,全年累计委派调解纠纷26579件,成功调解纠纷12676件,城郊法院诉前调解分流率达到94.86%,位居全省基层法院首位。

持续深化案结事了

在执办案中更加注重实质正义,强化法理情融合,通过发布典型案例、开展示范调解或者示范审判,引导当事人按照示范案例行事,力促同事同解。如多起侵害“红蜻蜓”“荷花”等商标权纠纷案件通过示范案例带动得到化解,知识产权案件受案量同比下降36%。2023年,全市法院7521件民事案件调解结案或经法院调解撤诉结案,城郊法院调解率为19.66%,位居全省基层法院第二位。

有效化解行政争议

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作为源头化解行政纠纷和解决行政诉讼“两高一低”问题的重要抓手,持续深化府院良性互动,坚持重大行政争议“信息互通、问题共研、争议共调、溢权共管”的常态化工作联动机制,全年100件行政诉讼请求案件和解或撤诉。

亮点五:优化审判管理,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建设

树立系统科学的审判管理理念

审判管理是法院管理的核心,全市法院牢牢抓住这个“牛鼻子”,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审判管理各类主体,规范立审执各个阶段,以审判理念现代化统领推进管理现代化。坚持全程管理,从审判流程、权责配置、运行机制各层面进行全周期和全过程监管;从纠纷发生源头到裁判执行的末梢实现全流程、全要素监管。推动管理理念从“内部考核”向“当事人感受”转变,以“如我在诉”的意识,在法律框架内追求个案最佳效果,将“服判息诉率”“案-访比”等指标纳入审判管理。

抓牢符合司法规律的审判管理

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重视效果”,2023年第四季度起按照“指标+机制”双向促进的工作思路,全新制定考核指标,同时,针对行政诉讼“两高一低”等4项海南相对薄弱的指标制定更为细化的提升方案。推动完善审判系统信息化,直观展示全院、业

务庭、法官三个层级的审判质效情况,通过质效可视化呈现,促进业务庭、法官对照办案数据的“体检表”合理安排工作。经过三个月的整改提升,市中院6项指标位居全省中级法院前列,衡量审判效果的重要指标二审服判息诉率达到85.35%。

完善审判权运行制约监督机制

围绕审判工作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构建审判权力监督闭环管理模式,在全省率先推行“档案管理”,建立法官审判业绩档案、各业务部门业绩档案、庭院长审判监督管理责任档案和“三个规定”落实档案。坚持精细化管理打造高效司法。严格审限管理,杜绝非法定事由延长审限、扣除审限等隐性超审限现象的发生。推行均衡结案,根据收案情况合理明确月度、季度、年度结案目标任务,审判工作前松后紧问题得到破解。深化繁简分流,推行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和类案示范性裁判。深度运用智能辅助办案工具,网上审核立案申请20070件,电子送达61710次,市中院平均结案时间较全省均值少14.78天,位居全省中级法院前列。

亮点六:强化自我革命,从严从实锻造过硬法院队伍

学思践悟,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持把“学思想”贯穿全过程,干警理论武装进一步强化,对党忠诚理想信念进一步筑牢,党组落实“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更加坚强有力,向市委、上级法院请示报告工作31次。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确定18个调研课题,深入基层开展调研40次,将调研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制度政策和工作举措46项。努力把惠民生的事办实、暖民心的事办细、顺民意的事办好,完成26项“办实事”任务。牢记抓好党建是“书记项目”,将党建工作与履职工作深度融合,2023年创建2个市级党建品牌,3个党支部获评先进基层党组织,市中院第二党支部在全省法院党建会议上作经验交流。

真抓实干,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制定干警素能培养规划,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队伍。突出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培训干警8520人次,9篇裁判文书获评全省优秀,4名干警在业务能力大比武中受到省高院通报表扬。加大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完善两级法院双向挂职锻炼机制。充分发挥先进典型引领作用,全市法院5个集体、26名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三亚中院刑事审判庭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全国法院先进集体和党建工作先进集体称号,王晓艳法官被全国妇联评为“全国巾帼建功标兵”。

真管长严,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出台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审务督察工作办法等5项监督管理制度,认真排查、集中整治审判执行领域、法院内部管理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运用执纪监督前两种形态处理干部28人次。重教育倡廉,任前必有廉政谈话、培训必有廉政课时、节假日必有“廉政招呼”,开展警示教育8场,狠抓“三个规定”落实,有干预就报告、有过问就上报形成习惯。

接受监督,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进一步规范代表关注案件和建议办理工作,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3件,将代表对法院工作的建议切实转化为为民举措。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听取意见建议,认真办理委员提案2件。邀请代表、委员视察法院、旁听庭审、见证执行93人次,将司法活动始终置于人民监督之下。依法接受监察、检察监督,审结抗诉案件3件,全部改判或发回重审;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全市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4717件,全媒体发布信息2286条,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2024年工作规划

重点一:更加坚定坚决筑牢政治忠诚

始终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认真贯彻政法工作条例,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全市法院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持续强化“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确保案件办理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重点二:更加有力有效服务发展大局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防范化解矛盾风险,以更强担当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坚持能动司法,抓前端、治未病,以高质量司法建议为抓手,积极维护公共利益、参与社会治理。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产权司法保护,促进企业家依法经营、放手发展。加强环境资源审判,更好服务保障“生态三亚”建设。不断提升涉外司法审判工作水平,更好服务对外开放,推进涉外法治建设。

重点三:更加用心用情回应民生关切

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加强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权益保护。强化行政争议实质化解,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纵深推进“切实解决执行难”,更好兑现胜诉权益。不断深化诉源治理,将诉调对接的“调”向前延伸,主动参与、积极推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深入推进诉调对接中心建设,谋划好工作职责、工作机制,推进取得实效;全力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发挥人民法庭融入基层、贴近一线的作用。

重点四:更加高质高效提升审判管理

遵循司法规律抓管理,用好用考核新指标体系,聚焦“案件比”“服判息诉率”等质量指标把控,通过加强对下指导、强化案件评查、统一裁判尺度等方式,助推案件质量全面提升。全面落实阅核制,压紧压实庭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大力推广应用法答网和案例库,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作用。做实管理成果运用,根据考评结果在晋职晋级、遴选入额等方面有明显区别,让踏实肯干的干警受到激励。

重点五:更加从严从实推进管党治警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化司法人才培养,加速推进年轻干部成长。加强干警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不断提升司法能力素质。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以实在看品行,以实干论英雄,以实绩用干部。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反腐,从严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铁规禁令,促进法官清正、法院清廉、司法清明。

(世馨)

